

# 舒城县中小河流综合治理一期工程勘察(测)设计一标(南港河及支流)项目

## 全阶段地勘测量工作技术服务招标公告

(招标编号: D1101080711020845001001)

### 1. 招标条件

舒城县中小河流综合治理一期工程勘察(测)设计一标(南港河及支流)勘察设计项目, 已取得可研批复。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作为招标人, 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, 凡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、能力和信誉且有意投标的企业法人, 均可向招标人购买招标文件参与本项目投标。

### 2.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#### 2.1 建设地点

建设地点位于安徽省六安市舒城县, 具体位于舒城县南港镇、百神庙镇。

#### 2.2 工程概况及标段概况

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南港河治理长度约20km, 项目总投资约3.15亿元。治理起点由上游东街河金家大庄~南港河口。主要建设内容包括: 1. 清淤疏浚工程; 2. 堤防加固工程; 3. 护岸工程; 4. 拆除重建灌溉泵站8座, 新建生态拦河堰2座、拆除重建跌水6座, 拆除重建与新建桥梁7座。5. 新建堤顶道路工程; 6. 生态环境工程。

勘测深度按照水利工程初设和施工详图阶段进行。主要目的是查清工程范围内河道、渠道、堤防及建筑物地形、地质情况, 详细测绘河道及堤防的现状断面地形, 工程范围内已有建筑物规模及结构形式等, 为本工程设计提供依据。

#### 2.3 工期要求

舒城县中小河流综合治理一期工程勘察(测)设计一标(南港河及支流)项目全阶段地勘测量工作技术服务计划于2025年10月25日开工, 2025年11月8日完工。具体开工时间根据项目进度适时调整。

#### 2.4 质量要求

舒城县中小河流综合治理一期工程勘察(测)设计一标(南港河及支流)项目全阶段地勘测量工作技术服务质量要求: 最终提交成果需满足国家相关规范要求; 设计报告编制规范、引用规范无过期、现状描述部分应全面细致; 图纸绘制应按我公司标准进行。

#### 2.5 招标范围

本次招标工程为舒城县中小河流综合治理一期工程勘察(测)设计一标(南港河及支流)项目全阶段地勘测量工作技术服务, 承包范围包括(但不限于): 按照水利工程初设和施工详图阶段进行勘测, 查清工程范围内河道、渠道、堤防及建筑物地形、地质情况, 河道及堤防的地形及断

面，原有建筑物规模及结构形式等，为本工程设计提供依据。详见招标文件技术条款。

### 3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#### 3.1企业要求

3.1.1企业资质要求：投标人必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法人资格，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，工程勘察专业（工程测量、岩土工程）乙级及以上。

3.1.2企业资产（财务要求）：经审计过的近三年财务报表

3.1.3企业主要人员要求：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需工程师及以上职称

3.1.4企业工程业绩要求：响应人在近5年内具有与本次招标需求相关河道类业绩（或类似水利工程业绩）不少于2个，提供类似业绩证明

3.1.5企业资信要求：

- (1) 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，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，财产被接管、冻结及破产状态；
- (2) 投标人在近3年无违法、违纪事件、无质量和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等发生；
- (3) 不是中国电力建设集团（股份）有限公司和中国电建西北院的禁入承包商；
- (4) 串标或其他违法行为废标的不允许再次参与投标；
- (5) 不被最高人民法院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[www.creditchina.gov.cn](http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)）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。

#### 3.2其他要求

3.2.1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3.3 本次招标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，开标后由评标小组对投标人的资质进行审查，资格条件没有达到招标文件规定要求，评标小组将否决其投标资格。

### 4. 招标文件的获取

4.1 凡符合上述资质条件要求的，请于2025年9月30日至2025年10月14日，每日上午9:00时至12:00时，下午14:00时至17:00时（北京时间，不含法定公休日），将以下材料扫描后发至2605179882@qq.com联系邮箱，在邮件中注明购买项目及标段名称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。

- (1) 单位营业执照（副本）原件及复印件；
- (2)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；

招标文件只提供电子版，不提供纸质版。

4.2 未按本公告4.1条要求的途径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的，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。

## 5. 投标文件的递交

5.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(投标截止时间, 下同)为2025年10月21日9时00分(北京时间, 下同), 地点为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丈八东路18号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。

5.2 逾期送达、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, 招标人将予以拒收。

## 6. 开标时间、地点

6.1 开标时间为2025年10月21日9时00分

6.2 开标地点为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丈八东路18号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18楼北会议室。

## 7. 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<http://www.cepubservice.com>、[中国电建招标与采购网](https://bid.powerchina.cn/)(<https://bid.powerchina.cn/>)上发布。

## 8. 中标人数量: 1人。

## 9. 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: 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
地 址: 西安市雁塔区丈八东路18号中国电建西北院

联 系 人: 杨工

电 话: 19992915807

邮 箱: 2605179882@qq.com

## 10. 监督机构

监督机构: 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
监督电话: 029-88290916

2025年9月29日